

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 瓦杂姑磷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基本情况

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磷矿位于雷波县城南西 215° 方向，直距约34.5km，属雷波县巴姑乡、莫红乡、瓦岗镇所辖，为新建矿山。依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对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磷矿的划定矿区范围批复（川采矿区审字〔2022〕007号），矿山划定矿区面积 8.715km^2 ，开采矿种为磷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设计生产规模为200万t/a，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28.6年。

《方案》编制目的为新设采矿权，《方案》适用年限32.6年，基准期为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之日。采矿权及采矿活动范围与永久基本农田重叠1619.55亩，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〇四地质队对矿山开采活动对分布在矿区范围内的永久基本农田进行了现状评估和预测评估，矿山开采活动对永久基本农田不造成影响。雷波县人民政府出具了《雷波县人民政府关于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矿区磷矿矿业权不影响矿区范围内基本农田的认定意见的函》。采矿权及采矿活动范围不涉及生态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地。

《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

地质环境方面：评估级别为一级，主要地质环境问题为崩塌1处，发育程度为弱发育；泥石流2处，发育程度为弱发育。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截排水沟、挡土墙、井硐口封堵、地面变形监测、含水层水位、水质监测等。

土地损毁方面：矿山损毁土地权属为雷波县巴姑乡米西洛村、巴姑乡花椒村、巴姑乡巴姑村，莫红乡一车村、瓦岗镇马尔洪村，巴姑乡斯古溪村集体土地。土地损毁面积 5.7576hm^2 ，已损毁面积 2.8870hm^2 ，预测损毁面积 2.8706hm^2 ，损毁单元包括1600m平硐井口矿部、1600m平硐井口工业广场、1号废石场、2号废石场、620m平硐井口矿业活动区、960m平硐井口矿业活动区、750m平硐井口工业广场、750m平硐井口矿山公路、1270m回风竖井井口矿业活动区、850m回风斜井井口矿业活动区、925m平硐井口矿业活动区、900m平硐井口矿业活动区、1150m平硐井口矿业活动区、1450m平硐井口矿业活动区、2050m回风井口矿业活动区、2140m回风井口矿业活动区，其中损毁耕地面积 0.0572hm^2 ，林地面积 3.5262hm^2 ，草地面积 0.3985hm^2 ，工矿仓储用地 0.8074hm^2 ，住宅用地 0.0213hm^2 ，交通运输用地 0.2754hm^2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3257hm^2 ，其他土地 0.3459hm^2 。

《方案》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 5.7576hm^2 ，纳入复垦责任面积 5.7576hm^2 ，其中复垦为耕地面积 0.0608hm^2 ，林地面积 5.3390hm^2 ，草地面积 0.3480hm^2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0098hm^2 。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挡和截（排）水等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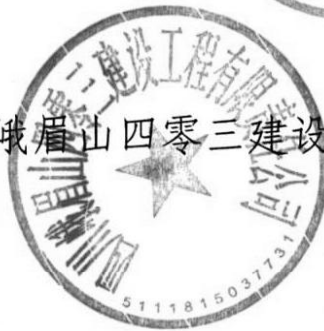
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还原土地权属人。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定为每3年为一个阶段，共分为11个阶段。

《方案》静态总投资823.7632万元，动态总投资1259.8242万元。

矿山企业（公章）：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公章）：四川峨眉山四零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磷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专家组评审意见

2023年7月6日，自然资源厅组织有关专家对《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磷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在审阅《方案》报告、相关附件和汇报材料后，提出了详细修改意见，供申请人修改。此后，专家组按照修改意见对申请人再次提交的《方案》及相关附件修改稿和修改说明进行了审阅、复核，经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该《方案》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和审查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3〕358号）等相关要求，内容完整，能够反映矿区地质环境与土地复垦有关情况。矿山基本情况介绍清晰、土地利用现状明确；土地复垦责任范围完整并符合要求；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较准确；可行性分析较充分；方案确定的治理、复垦方向明确；工程部署及治理措施较完善；进度和费用安排较合理；公众参与和保障措施较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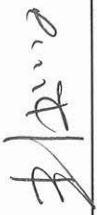
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

2023年7月21日

《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磷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蒲波	四川省耕地质量与肥料工作总站	研究员	
2	舒中潘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教高	
3	彭书明	成都理工大学	教高	
4	杨金燕	四川大学建筑与环境学院	教授	
5	梁爱国	四川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高工	

承诺书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我单位承诺对已提交的《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雷波县瓦杂姑磷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同时承诺对公示文本已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涉密内容进行了相应处理，同意进行公示。如公示造成泄密，由本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矿山企业（公章）：雷波县梯戈瓦杂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松林



编制单位（公章）：四川峨眉山四零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3年 7 月 20 日